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济管市监〔2022〕129号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印发《济源示范区2022年“蓝天”专项整 治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

局各科（室），各直属单位，各市场监督管理所：

现将《济源示范区2022年“蓝天”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方案》
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2022年5月31日



济源示范区 2022 年“蓝天”专项整治 行动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持续深化知识产权代理行业“蓝天”专项整治行动的通知》（国知发运函〔2022〕46号）和《河南省 2022 年“蓝天”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方案》（豫知〔2022〕32号）文件相关决策部署，严厉打击知识产权违法违规代理行为，有效维护行业秩序，促进知识产权服务业健康发展，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转变监管理念，创新监管方式，注重事中事后监管，主动监管，积极推进“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加大专项整治力度，将专项整治与日常监管有机结合、共同推进，构建公正高效的事中事后监管机制，以监管促发展，为全面提升知识产权治理能力，加强知识产权强市建设提供有力支撑。

二、工作重点

（一）严厉打击无资质专利代理行为。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及时掌握已在市场监管部门核准登记的、经营范围包括专利代理的企业信息。通过实地检查、举报投诉等方式，对无资质专利代理行为进行排查；对涉嫌存在无资质专利代理行为

的单位或者个人，根据《专利代理条例》、《专利代理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予以查处。

（二）严厉打击代理非正常专利申请、恶意商标申请行为。积极开展非正常专利申请、恶意商标申请行为专项整治，根据国家知识产权局提供的各代理机构提交非正常专利申请、恶意商标申请的监测情况，或通过其他方式发现代理机构从事非正常专利申请行为，进行调查核实，对相关专利代理机构进行约谈，一经查实，以“零容忍”的态度坚决处罚。

（三）推进“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工作。按照“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工作的要求和比例，对商标代理机构年度报告、主体资格、执业资质、变更事项、登记信息一致性、规范执业等情况进行检查，及时公开检查情况，发现异常的，按规定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对违法违规的，依法严肃查处。

（四）加强知识产权代理从业人员监管。推进以从业人员为重点的监管治理，督促代理机构落实签名责任，切实将违法代理的责任落实到人。结合举报投诉、书面检查和实地检查等方式，及时发现“挂证”违法行为线索，对专利代理机构进行排查，重点针对专利代理师在专利代理机构中是否专职执业以及是否存在挂证行为进行核实，对查实违法违规的机构和代理师进行处理。

（五）加强创新主体引导和社会监督。鼓励和引导广大创新主体和社会公众对代理机构服务质量进行评价，指导属地创新主

体，特别是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示范企业充分认识知识产权代理工作对企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作用打破区域边界，优选代理机构，有效限制违法代理发展空间，加快形成各方广泛参与的代理监管新局面。

（六）深化信用监管和行业自律。推进知识产权服务业行业组织建设，发挥专利代理行业联盟作用，指导完善自律规范。加强行业自律与政府监管衔接，组织开展代理能力培训，提升本地机构依法经营意识和服务水平，引导机构树立质量优先的价值导向，优化行业发展环境。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切实加强专利、商标代理行业监管工作，按照本方案确定的工作内容精心组织实施，落实工作责任，确保整治工作顺利开展、取得实效。

（二）加大宣传力度。通过门户网站、主要媒体等，加强宣传引导，共同营造良好氛围；及时曝光典型案例，加大违法违规行为的信誉成本，形成强大震慑。

（三）做好工作总结。各单位认真记录专项整治工作情况，统计专项整治成果，梳理典型案例、先进经验和做法，并于10月28日前报送工作总结。

2022年5月31日

